

學生事務會議 新增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」

學聲大代誌

【記者劉昱余淡水校園報導】101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於24日在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行，由學務長柯志恩主持，學務處各組報告相關業務狀況。在會議中，討論並通過「淡江大學優良導師獎勵辦法」草案，依據導師輔導績效審查該年度優良導師，改變以往僅獲獎狀，新增頒發獎金給當選者，未來須報請「行政會議」通過後始得實施，希望藉此提高師生的輔導與互動。同時修正「淡江大學學生請假規則」部分條文，新增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」，提出須檢附相關證明始得請假，讓原住民族學生保有傳統文化。

此外，會中討論並修正通過「學生議會議員選舉規則」、「學生會會長選舉規則」及「學生自治組織規則」部分條文，由學生自治組織修訂上述規則通過後，直接送交學務處備查，賦予學生真正落實自治權利。學生議會議員西語三郭雋則說：「希望各院代表的學生能提升校務會議出席率，了解學校運作，保障學生權益。」與會的行政副校長高柏園肯定學生主動維護權益，並鼓勵讓自治概念從校園出發。

2012/10/29